

**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收购资产涉及的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坤元评报〔2014〕232号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目 录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4
二、评估目的	19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5
五、评估基准日	26
六、评估假设	26
七、评估依据	27
八、宏观经济及行业分析	29
九、评估方法	40
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56
十一、评估结论	57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58
十三、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59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一、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61
二、评估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	64
三、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	69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87
评估结果汇总表及明细表	95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1. 就注册资产评估师所知，评估报告中陈述的事项是客观的。
2. 注册资产评估师在评估对象中没有现存的或预期的利益，同时与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没有个人利益关系，对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3. 评估报告的分析结论是在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原则基础上形成的，仅在评估报告设定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
4. 评估结论仅在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有效。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根据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合理确定评估报告使用期限。
5. 注册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评估机构具备本评估业务所需的执业资质和相关专业评估经验；除已在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运用评估机构或专家的工作外，评估过程中没有运用其他评估机构或专家工作成果。
6. 注册资产评估师及其业务助理人员已对评估对象进行了现场勘察。
7. 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8.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注册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9. 注册资产评估师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但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做任何形式的保证。
10. 评估报告的使用仅限于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评估机构无关。

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收购资产涉及的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坤元评报〔2014〕232号

摘 要

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一、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为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世纪鼎利”)和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资”),本次资产评估的被评估单位为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智翔”)。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本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者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由于“珠海世纪鼎利”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为此需要对“上海智翔”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上海智翔”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上海智翔”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上海智翔”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按照“上海智翔”提供的截至2014年5月31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会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反映,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309,097,672.91元,120,288,575.71元和188,809,097.20元。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5 月 31 日。

六、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七、评估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上海智翔”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625,50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陆亿贰仟伍佰伍拾万元整）。

八、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30 日止。

评估报告的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说明请参阅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收购资产涉及的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坤元评报〔2014〕232号

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您们的共同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涉及的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14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为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委托方概况

委托方一

1. 名称：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世纪鼎利”)
2. 住所：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8号一层
3. 法定代表人：王耘
4.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壹仟陆佰万元
5.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000025810
7. 发照机关：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8.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电力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通信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件、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无线通信终端设备(含手机)的生产、研发及服务。

委托方二

1. 公司名称：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住所：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1号高新大厦16、19层
3. 法定代表人：李宝林
4.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5.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040944
7.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8.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重组并购及投资咨询服务。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1. 名称：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智翔”)
2. 住所：共和新路3201号1109室
3. 法定代表人：陈浩
4.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伍佰陆拾陆万叁仟柒佰贰拾元
5.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5000306613
7. 发照机关：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8. 经营范围：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与开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机电产品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商务信息咨询，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养。
9. 历史沿革：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 3 日，初始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陈浩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牛雪松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6 年 5 月 17 日经上海灵信会计师事务所《灵会验（2006）第 34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6 年 5 月 16 日，上海智翔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陈浩及股东牛雪松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陈浩以货币出资 80 万元，牛雪松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

2010 年 3 月 31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海智翔”注册资本从 100 万元增加

至 1,265,824.00 元。该次增资事宜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20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期由新股东袁德宗、胡美珍等 11 人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人民币 36,75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265,824.00 元作为实收资本，人民币 36,484,176.00 元作为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根据 2010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上海智翔”依法整体变更为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改制变更基准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000.00 元，全体股东同意以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上海智翔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股份总数为 3,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剩余净资产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其中：陈浩持股比例 43.74%，张钦礼持股比例 12.14%，牛雪松持股比例 5.82%，上海智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5.80%，其他 11 位自然人持股比例 22.50%。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0）NZ 字第 021275 号》审计报告，“上海智翔”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38,203,284.17 元。“上海智翔”股东同意以上述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38,203,284.17 元为基础，按照 1.0915:1 的比例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 35,000,000.00 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其余 3,203,284.17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上述事项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2015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上海智翔”2010 年 12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89,499.00 元，其中：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0,644.00 元，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17,661.00 元，北京点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597.00 元，静德投资发展（昆山）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597.00 元。上述事项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2020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1 年 1 月 21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上海智翔”由资本公积人民币 7,410,501.00 元转增股本。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7,589,499.00 元，增至 45,000,000.00 元。其中，增资部分全部由公司资本公积转增。上述事项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008 号》验资报告

验证。

截止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上海智翔”收到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认购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663,720.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933,628.00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上述事项经上海博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博凯验字（2013）第 021 号》验证报告验证。

2013 年，张海江、牛雪松与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上海智翔”287,437.00 和 376,283.00 股的股份，分别占“上海智翔”总股本的 0.63%和 0.82%，此次股权变更在 2014 年全部完成。

2014 年 4 月 2 日，陈浩与郭中隆签订《股权收购协议》，约定郭中隆将其持有的“上海智翔”96.37 万股股份以 96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浩；陈浩与静德投资发展（昆山）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约定静德投资发展（昆山）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海智翔”30 万股股份以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浩。

2014 年 6 月 24 日，陈浩与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上海智翔”132.744 万股股份以 2,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浩。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智翔”的注册资本为 4,566.372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陈浩	2,091.820	45.809%
2	张钦礼	508.666	11.139%
3	胡美珍	230.450	5.047%
4	牛雪松	206.229	4.516%
5	袁德宗	188.550	4.129%
6	娄新力	83.800	1.835%
7	吕俊峰	78.353	1.716%
8	池红梅	78.353	1.716%
9	路林	50.280	1.101%
10	傅思行	48.478	1.062%
11	黄倩平	48.478	1.062%
12	苗健	10.894	0.239%
13	上海智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2.020	14.498%
14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4.380%
15	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1.095%
16	北京点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0.657%
合计		4,566.372	100%

二) 被评估单位前3年及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如下:

(1) 母公司报表反映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5 月 31 日
资产	153,850,285.85	242,390,768.81	283,548,820.09	309,097,672.91
负债	35,502,439.00	98,032,882.42	107,058,876.58	120,288,575.71
股东权益	118,347,846.85	144,357,886.39	176,489,943.51	188,809,097.20
项目名称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90,454,500.24	97,399,992.62	74,082,658.19	49,562,993.59
营业成本	32,745,737.65	38,642,340.70	33,611,902.94	22,811,485.50
利润总额	39,778,166.86	33,488,867.61	26,156,639.10	13,632,760.51
净利润	33,681,372.92	26,618,408.06	22,132,057.12	12,319,153.69

(2) 公司合并报表反映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5 月 31 日
资产	152,992,271.70	232,322,935.20	298,518,237.13	324,212,583.53
负债	20,630,271.2	72,780,007.01	84,914,780.22	96,843,463.62
股东权益	132,362,000.50	159,542,928.19	213,603,456.91	227,369,119.91
项目名称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105,352,161.54	131,714,712.76	152,330,546.92	61,043,769.00
营业成本	35,848,057.01	50,995,997.80	55,540,569.15	24,228,824.22
利润总额	42,759,545.28	36,322,542.00	49,464,638.00	11,301,107.93
净利润	36,596,121.34	29,186,498.58	44,689,001.05	11,264,223.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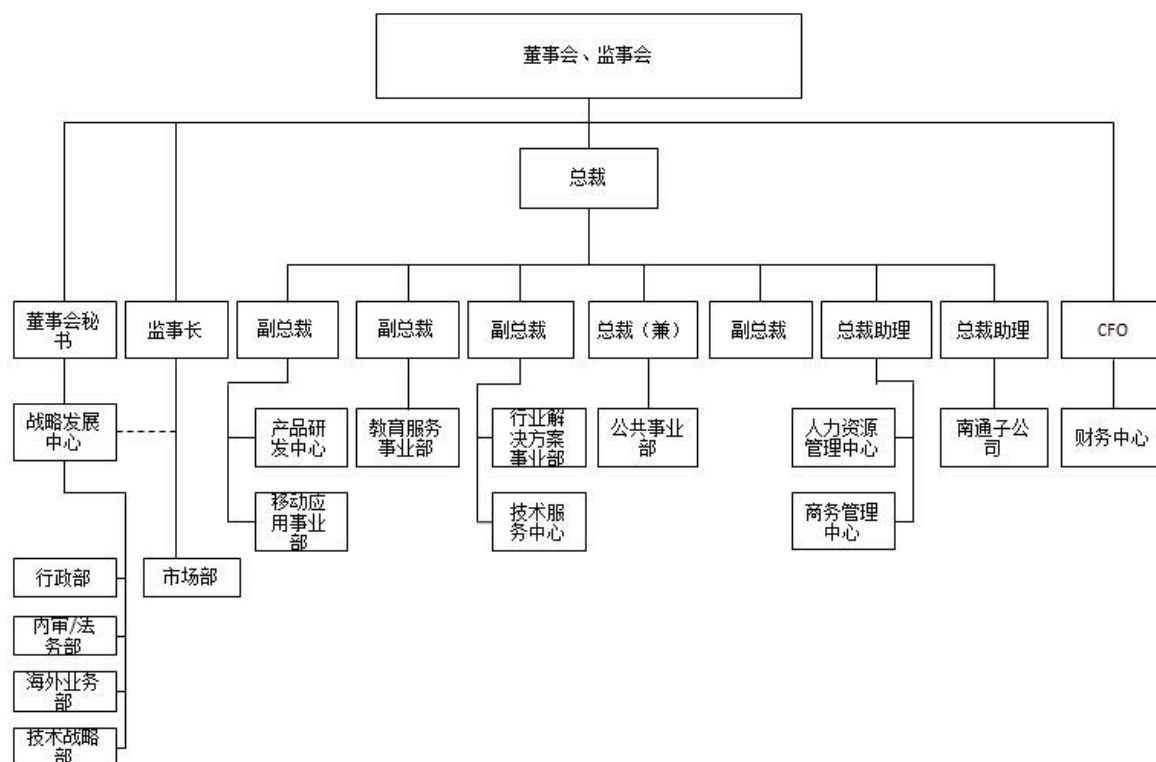
上述年度及基准日的财务报表均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且均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等

(1) 公司概况

“上海智翔”是一家为 IT 职业教育行业提供实训系统及服务的专业化企业, 公司致力于“以产业带教育, 以教育促产业, 建立起教育与产业的桥梁”。经过 8 年的发展, “上海智翔”已建立了多个具备完善管理机制的实训基地, 形成覆盖全国 150 余所高等院校、各地政府高新产业区的人才服务网络, 并与包括 IBM、ARM、XILINX、微软、华为、中兴在内的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形成长期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如下图所示:



(2)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介绍

“上海智翔”秉承“以产业带教育，以教育促产业”的宗旨，业务紧紧围绕教育和产业两个脉络来进行，“上海智翔”的两大业务板块主要情况如下：

1) 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的研发、销售和相关配套与衍生服务

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的研发、销售和相关配套与衍生服务分为两个子板块——“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的研发、销售”及“相关配套与衍生服务”。

A. 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的研发、销售：主要为 IT 职业教育相关的职业院校提供模拟仿真的实训系统，主要表现为软硬件的集成，包含实训案例和仿真实操模块的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综合实训系统”是一款用于培养多层次、复合型、实用型、创新型技术人才的综合教育实训平台。该平台可以根据每个用户的岗位特点和角色的不同，形成个性化的应用界面，使用户可以快速适应标准化软件开发流程的实训系统。

B. 相关配套与衍生服务：包含两个子方向，均为基于已销实训系统而产生的配套及衍生服务，一是 IT 实训系统配套服务：即提供实训系统应用师资、上机实操演示等配套服务，通过现场演示、指导平台操作技能等方式，促进实训系统的使用者（老师、学生）更好的使用和发挥实训系统能效；二是 IT 实训系统衍生服务：基于公司的实训系统，公司开发出对接学生与产业项目所需人才的信息管理平台（人

才云平台),该平台采集的信息包括产业端的项目信息与人才需求信息及人才端的人力资源信息(主要为使用公司实训平台的职业院校学生)。该平台向业主单位提供人才课程培训、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资质认证等功能,实现了项目接发包单位、高等院校和技术人才的有机结合。

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的研发、销售和相关配套与衍生服务是“上海智翔”为IT 职业教育提供服务的载体和基础阶段,是“上海智翔”占据职业教育服务市场的物质基础。

2) IT 项目外包服务(产学结合)

IT 项目外包服务(产学结合):针对与“上海智翔”所涉足的通信、移动互联网及嵌入式软件方向相符、希望进行产业信息化提升的企业,“上海智翔”承担其实际的产业项目。公司在甄选产业项目类型、保障产业项目完成质量,由“上海智翔”具备双师(产业工程师+教师)素质的员工带队,选择相应能力的学生参与产业项目实践。

(3) 公司的竞争优势、发展的机遇及面临的风险分析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A. 以提高 IT 职业教育“产学结合能力”为宗旨的业务模式

“提高 IT 职业教育的产学结合能力”的宗旨始终贯穿于“上海智翔”主营业务的各个环节。基于对电子信息产业中通信、移动互联网及嵌入式软件的业务积累,紧密掌握信息化产业最新的发展动向及人才需求,公司创新性地开创出一套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面向 IT 职业教育的智能综合实训系统,为职业院校的学生提供商业级的仿真案例和业务实训,对学校而言,提升了职业教育的课程质量;同时,依托项目外包业务,可对职业院校学生提供大量的业务实践机会,对学生而言,迅速提升其对实际业务的动手操作能力;对企业而言,“上海智翔”产学结合的业务模式可以大规模定向培养初级工程师,大规模提高了其获得合格技术人才的效率,同时降低了其对技术人才培养的综合成本。

“上海智翔”产学结合的业务模式已获得院校及企业的广泛认可,经过多年服务积累,已与 100 多所高等院校形成了人才实训合作关系,并于包括 XILINX、ARM、IBM、Microsoft、爱立信、华为、中兴通讯、中国移动在内的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B. 业内领先的研发优势

“上海智翔”在通信、移动互联网、嵌入式软件技术方面已形成较为成熟的技术积累具备业内领先的研发优势。依托于在上述领域已形成的技术研发成果，公司一方面得以不断提升公司智能实训系统的项目案例并改善操作流程，另一方面为上海智翔在研究医疗、船舶、核电等新兴领域产业信息化需求，并探索转化为实训案例及实习机会提供了重要保障。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获得 3 项发明专利，58 项软件著作权，并已开发积累了近 1000 个实训仿真案例。

公司拥有一支强大的专业技术研发队伍，软件研发工程师等相关技术研发人员 12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57%，其中硕士 18 人，博士 2 人，其余均为本科以上学历。公司研发人员实践经验丰富，业务知识熟练，同时与国内外同行开展不间断的广泛交流与合作，使得公司研发水平紧跟国际先进步伐，始终保持业内领先。

C. 具备“双师”（工程师与教师）能力的人才队伍

“上海智翔”拥有一批具备“双师”能力的人才队伍，即来自于产业又未脱离产业、并怀有教育理想的项目经理、产业工程师。通过承接外包项目，公司的人才队伍在信息化产业领域掌握了以通信、移动互联网、嵌入式软件为代表的技术制高点。通过对最新产业技术的动态积累，不断将真实的产业项目经剔除核心商业机密后转变为真实实训案例，反哺教育创新。此外，在为学生进行实训设备使用方法讲解及部分学生参与的产业项目中，公司的人才队伍能够打破单纯讲解理论的传统人才培养方式，在实训或实习的过程中指导学生完成仿真或真实的产业项目，实现了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A. 公司品牌知名度尚待提升

公司的业务合作伙伴包括 ARM、Xilinx、IBM、Microsoft、爱立信、中兴通信、华为、中国移动，在通信行业、软件及移动应用、嵌入式领域具有较高知名度。公司也正在逐步开拓新兴市场，但目前业务量占比很小，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尚需提升。

B. 融资平台单一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获取资金，融资平台单一，需改善及拓宽融资渠道以保障未来的快速发展。

3) 发展机遇

职业教育行业受关注程度近些年来不断提高，国务院于 2014 年 5 月 2 日颁布《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大力推动职业教育行业发展。公司作为向 IT 职业教育行业提供实训系统及服务的专业化企业，经过长期的研发、产品、服务等方面的积累，形成了有竞争力的 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和产学研结合的业务模式，具有明显的市场先发优势。

4) 面临的风险

A. 职业教育培训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的风险

近些年来，随着职业教育培训需求的增长，民办教育培训服务机构数量也不断增加。然而，由于行业内部大部分机构产学研结合能力较弱，又欠缺与资本的结合，行业内部市场集中度较低，且并未形成有足够实力的大型领军企业。分散的格局使得市场高度竞争，“上海智翔”同所有业内企业一样面临着同行的挑战。

B. 人才流失的风险

“上海智翔”主要从事 IT 职业教育实训系统研发、销售及辅助服务业务，具有轻资产的特点。“上海智翔”的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工程师及教师具有丰富的职业教育培训经验及产业经验，也是上海智翔的核心资产之一，对其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若核心管理团队及骨干师资流失，可能会对“上海智翔”长期稳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C. 公司不能跟上产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上海智翔”为 IT 职业教育相关的职业院校提供模拟仿真的实训系统，主要表现为软硬件的集成，包含实训案例和仿真实操模块的结合，对其能否紧密跟踪产业发展、快速累积产业经验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上海智翔”通过与行业内国内外领军企业开展长期合作，保证了对行业最新技术的知晓及跟踪，并成功掌握了 ARM、FPGA、Android 等目前的产业技术制高点。然而，由于 IT 行业技术更新换代非常快，如果“上海智翔”不能跟上产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其业务会受到严重影响。

D. 应收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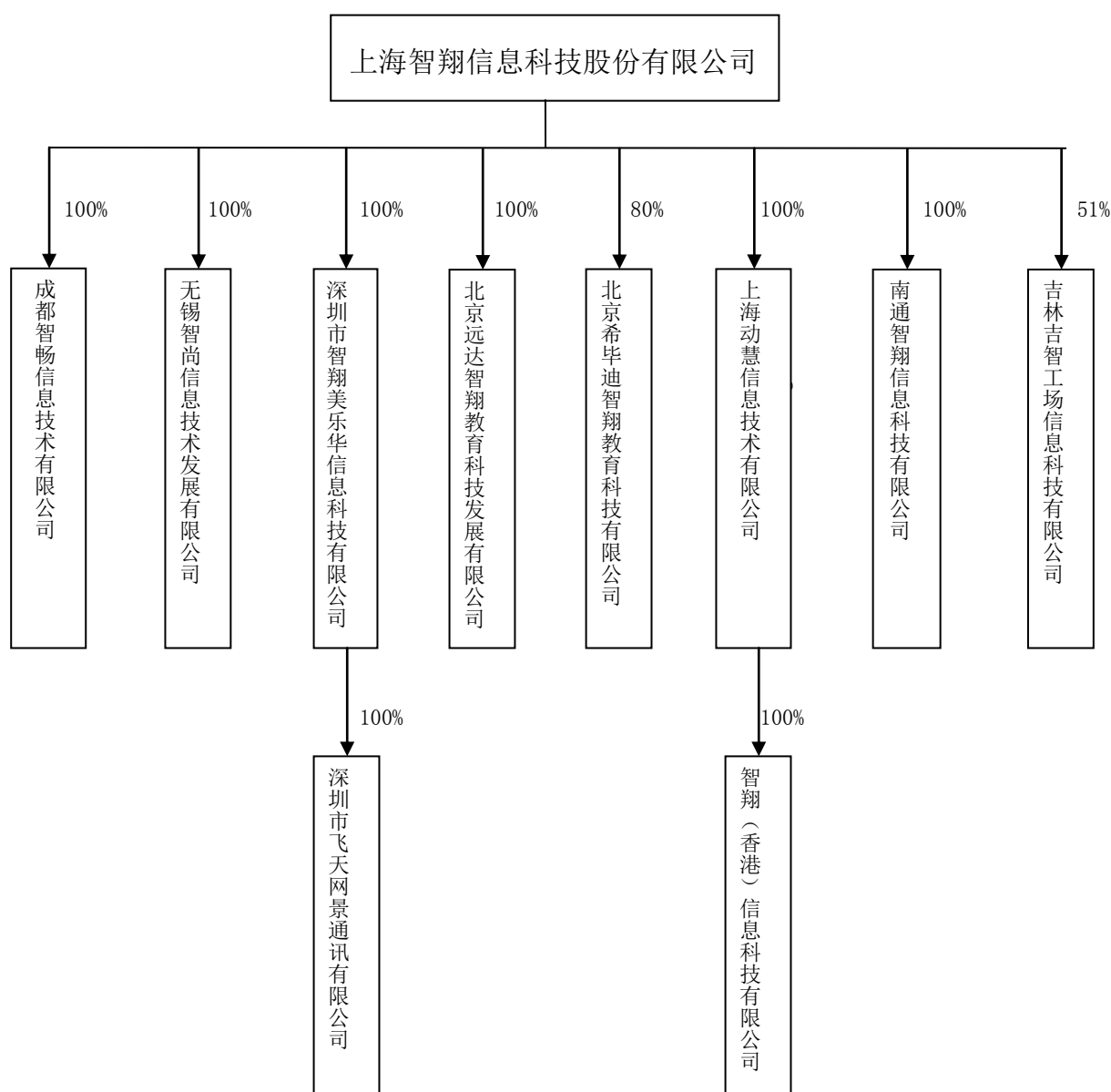
公司客户中院校较多，这些客户受预算、审批等体制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结算周期较长，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应收账款余额不断上升，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438.89 万元和 8,158.5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为 64%和 54%。

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两年以内；从应收账款的客户结构来看，主要为院校等机构，客户信誉良好，实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及应收账款的不断增长，公司依然存在个别客户无法及时回款甚至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4）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智翔”的下属公司共10家，具体情况如下：



1)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智畅”）

“成都智畅”按注册号为 51010900003781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

司注册地址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765 号天府软件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包雨，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机电产品（不含品牌汽车）及零部件、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

“成都智畅”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4 日，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企业，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包雨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张钦礼出资 1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

经历多次股权变更及增资，截至评估基准日，“成都智畅”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系“上海智翔”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智畅”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成都智畅”提供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089 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9,917,269.45 元、1,041,910.04 元和 28,875,359.41 元；2014 年 1-5 月的营业收入为 1,490,792.63 元，利润总额为-2,037,740.26 元。

2) 无锡智尚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智尚”）

“无锡智尚”按注册号为 320213000798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新区长江路 21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珏瑛，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信息技术开发与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与服务；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教育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经许可后方可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无锡智尚”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初始申请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实际认缴注册资本 40 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陈浩出资 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张钦礼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刘珏瑛出资 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

经历多次股权变更及增资，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锡智尚”注册资本为 40 万元，

为“上海智翔”的全资子公司。

“无锡智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无锡智尚”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2,456,644.74元、2,673,290.00元和-216,645.26元;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为零元,利润总额为-28,627.95元。

3) 深圳市智翔美乐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智翔”)

“深圳智翔”按注册号为4403011048703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伟路1号坚达大厦东三楼3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牛雪松,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维护,集成电路的设计与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教育信息咨询(不得从事教育培训、中介、家教),计算机软硬件、机电产品及配件、实验室家具、通风柜、净化台、生物工作台、实验室仪器设备、高低压电控柜、实验室配套设施及建筑装修材料的销售,劳务派遣(不含外派劳务、职业介绍、人才中介服务),实验室设备的设计及研发,洁净净化系统、通风系统、排污系统的设计及上门安装。

“深圳智翔”成立于2010年8月12日,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系由上海智翔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智翔”前身)出资设立。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智翔”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为“上海智翔”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智翔”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深圳智翔”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3,011,662.58元、5,752,574.84元和7,259,087.74元;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为零元,利润总额为-146,365.82元。

4) 北京远达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远达”)

“北京远达”按注册号为11010901338620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南路6号1幢4-199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牛雪松,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

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机电设备及零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劳务派遣。

“北京远达”成立于2010年11月23日，为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贺艺欣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董树斌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根据“北京远达”2013年8月16日签订的股东会决议，减少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原股东上海智翔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减少出资400万元，原股东贺艺欣减少出资100万元，原股东董树斌减少出资100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北京远达”注册资本400万元，“上海智翔”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远达”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北京远达”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2,133,574.10元、2,280,286.92元和-146,712.82元；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为27,179.49元，利润总额为-691,233.09元。

5) 北京希毕迪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希毕迪”)

“北京希毕迪”按注册号为1101080142886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9号楼2区325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牛雪松，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教育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北京希毕迪”成立于2011年9月29日，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周海涛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截至评估基准日，“北京希毕迪”未发生股权变更。

“北京希毕迪”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北京希毕迪”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2,422,814.32元、7,567,581.28元和-5,144,766.96元；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为176,067.78元，

利润总额为-618,101.79 元。

6)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动慧”）

“上海动慧”按注册号为 31010800051293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共和新路 4666 弄 11 号 8 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张钦礼，公司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包括：在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上海动慧”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6 日，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为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动慧”未发生股权变更。

“上海动慧”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上海动慧”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089 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 56,360,083.61 元、21,040,912.53 元和 35,319,171.08 元；2014 年 1-5 月的营业收入为 6,890,705.65 元，利润总额为 4,177,479.99 元。

7)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智翔”）

“南通智翔”按注册号为 3206000002698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南通市港闸区永兴大道 900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钦礼，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通信产品的开发、销售；通信技术服务；通信网络的设计；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系统集成设计、调试、维护，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服务。

“南通智翔”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为法人控股内资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为“上海智翔”全资子公司。

经历多次增资，截至评估基准日，“南通智翔”注册资本为 7,500 万元，系“上海智翔”的全资子公司。

“南通智翔”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南通智翔”提供的业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09,918,310.99元、36,485,722.52元和73,432,588.47元;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为零元,利润总额为-993,975.08元。

8) 吉林吉智工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吉智”)

“吉林吉智”按注册号为2202140000348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公司注册地址为吉林高新区创业园E座202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钦礼,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养。

“吉林吉智”成立于2014年3月12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吉林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吉林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

截至评估基准日,“吉林吉智”未发生股权变更。

“吉林吉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吉林吉智”提供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3,301,499.93元、57,696.85元和3,243,803.08元;2014年1-5月的营业收入为零元,利润总额为-256,196.92元。

(三) 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珠海世纪鼎利”拟收购“上海智翔”的股权(包括“高新投资”所持有的“上海智翔”股权)。

(四) 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本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者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由于“珠海世纪鼎利”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资产，为此需要对“上海智翔”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上海智翔”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上海智翔”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上海智翔”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按照“上海智翔”提供的截至2014年5月31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会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4）第151089号）反映，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309,097,672.91元，120,288,575.71元和188,809,097.20元。具体内容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一、流动资产		160,067,640.24
二、非流动资产		149,030,032.6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4,750,208.69
固定资产	34,213,386.51	26,620,428.72
在建工程		6,935,368.54
无形资产		5,567,486.05
开发支出		883,6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493,03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9,909.38
资产总计		309,097,672.91
三、流动负债		118,288,575.71
四、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负债合计		120,288,575.71
股东权益合计		188,809,097.20

公司账面主要资产为存货、长期股权投资、设备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

1、存货

列入评估范围的存货为库存商品，包括嵌入式系统的物联网应用开发设备套件、移动通信实训平台、FPGA应用开发实训平台、ATM应用开发实训平台等。上述库存商品存放于公司及项目现场。

2、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智翔”的长期股权投资共 8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1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20 日	100%
2	无锡智尚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25 日	100%
3	深圳市智翔美乐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2 日	100%
4	北京远达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23 日	100%
5	北京希毕迪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9 日	80%
6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 6 日	100%
7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3 日	100%
8	吉林智智工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2 日	51%

3、设备类固定资产

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固定资产主要设备包括：Cortex A8 双核多媒体开发设备套件、多片 FPGA 集成开发设备套件、实训系统输出等培训专用设备；视频会议系统、上网流量管理设备、电脑、空调、复印机、投影仪等办公设备以及奥迪 A6、别克、梅赛德斯-奔驰轿车等车辆。主要设备分布于被评估单位各办公楼内。

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南通基地装修项目、动慧展厅设备项目、北京中联佳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上海蓝珀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和上海蓝珀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等。

5、无形资产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主要系在用的移动BPM平台、虚拟桌面应用管理系统、移动终端设备管理系统和惠生活平台等软件及“上海智翔”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若干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著作权等，主要如下表所示：

(1)主要的商标权证书清单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间	使用商品	注册人
1		5553576	2009 年 10 月 7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6 日	学校（教育）；函授课程；教育；教育信息；教育考核；实际培训（示范）；组织竞赛（教育或娱乐）；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图书出版（广告宣传册除外）；书籍出版（截止）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5553577	2009 年 10 月 7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6 日	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硬件咨询；计算机软基维护；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系统维护；把有形的数据和文件转换成电子媒介；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支持计算机站（网站）；计算机软件的安装（截止）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4481529	200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9 日	组织竞赛（教育和娱乐）；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电视和无线电节目制作（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间	使用商品	注册人
4		5816614	200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13日	信息传送；电话业务；移动电话通讯；计算机终端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与图像传输；电讯信息；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连接服务；电视播放；有线电视播放（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5		5816615	200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13日	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条码读出器；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外围设备；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子出版物（可下载）；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手提无线电话机（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6	魔扣	5855073	2009年11月28日至2019年11月27日	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条码读出器；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软件（已录制）；手提电话；与外界显示屏或监视器连用的娱乐器具；自动分配机（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7	快码 QuickMark	5699815	2010年1月7日至2020年1月6日	无线电广播；信息推送；移动电话通讯；计算机终端通讯；电子信件；电信信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连接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服务商）；电话业务；电话通讯（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8	快马 KuaiMa	5699814	2010年1月7日至2020年1月6日	无线电广播；信息推送；移动电话通讯；计算机终端通讯；电子信件；电信信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连接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服务商）；电话业务；电话通讯（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9		5743919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无线电广播（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10	HiSales	4481518	2007年10月21日至2017年10月20日	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程序）；电脑软件（录制好的）；计算机软件（已录制）；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手提电话；与电视机连用的娱乐器具；电视游戏卡；动画片（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11	HiPac	4481530	2008年2月21日至2018年2月20日	手提电话；与电视机连用的娱乐器具；电视游戏卡；动画片（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12	cocobox	6697054	2010年9月7日至2020年9月6日	技术研究；科研项目研究；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软件升级；计算机软件出租；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软件的安装（截止）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 主要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清单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Ultrawise 移动互联网融合通信软件[简称：企信]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SR027867	2011/5/5	2014/3/7	50年	原始取得	无
2	Ultrawise 酒店智能传媒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SR027864	2012/12/12	2014/3/7	50年	原始取得	无
3	Ultrawise 集成电路数字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SR154604	2013/2/2	2013/12/23	50年	原始取得	无
4	智翔 uBank 移动银行及开发框架软件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SR050739	2011/5/5	2013/5/28	50年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V1.0	有限公司						
5	智翔 UBL 混合式 SNS 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SR050735	2012/5/25	2013/5/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6	智翔 Quadrant-P 多制式手机工程模式实训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SR136843	2012/5/21	2012/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7	智翔基于 STM32 的 MiniPAD 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SR136721	2012/5/30	2012/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8	智翔 Quadrant-E 移动通讯考试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SR136607	2012/6/14	2012/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9	智翔 CortexM3 温控实训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SR136577	2012/6/1	2012/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0	集成电路技术开发系统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SR068977	2010/10/30	2010/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1	基于 PC 与 V5-LX110TPCIE 数据传输软件[简称: PEIC 数据传输]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SR056101	2010/3/1	2010/10/25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2	基于 PC 与 Virtex-5FPGA 的视频后处理软件[简称: 视频处理器]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SR056107	2010/5/10	2010/10/25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3	图像播放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SR056073	2010/6/18	2010/10/25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4	智广智能评测系统软件[简称: UltrawiseExam] V4.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SR03919	2005/5/1	2009/1/16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5	UltrawiseJ2EE 与软件工程实训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SR10585	2006/10/20	2007/7/17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6	Hello 健康软件 V1.0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3SR101344	2013/6/28	2013/9/16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7	基于 javaEE 的快速开发平台系统[简称: 快速开发平台系统]V1.0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3SR087694	2013/6/18	2013/8/21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8	手机电影票软件[简称: 手机电影票]V1.0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3SR082915	2012/7/10	2013/8/9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19	企业信息展示助手软件[简称: 企业信息展示助手软件]V1.0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3SR058002	2012/9/29	2013/6/1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0	智翔美乐华实训评测软件[简称: 实训评测软件]V1.0	深圳市智翔美乐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0SR055766	2010/10/12	2010/10/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司						
21	远达智翔 OSD 贴图软件	北京远达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1SR040903	2011/1/1	2011/6/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2	Ultrawise 集成电路数字平台软件 V1.0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SR032608	2013/2/2	2014/3/20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3	DDS 任意波形发生器软件 V1.0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SR025367	2013/1/29	2014/3/3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4	动慧人才云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3SR144817	2013/4/26	2013/12/13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5	动慧 Ultrawise 综合实训平台软件 V1.0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3SR005958	2012/12/1	2013/1/17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6	ULTM3 嵌入式实训系统[简称: ULTM3-E]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6329	2012/8/1	2012/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7	UltrawiseCharts-GGS M 无线网络分析实训系统[简称: ULCNATS-G]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756	未发表	2012/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8	UltrawiseCharts-CCDMA 无线网络分析实训系统[简称: ULCNATS-C]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744	未发表	2012/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29	UltrawiseCharts-LLTE 无线网络分析实训系统[简称: ULCNATS-L]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728	2012/9/1	2012/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0	UBL 网络在线考试系统[简称: UBL 考试系统]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671	2012/9/10	2012/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1	UBL 超级混合式教育服务云平台[简称: UBL 混合式教育平台]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585	2012/9/28	2012/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2	基于 SPARTAN6-XC6SLX9 专用 OSD 屏幕菜单调节器软件[简称: OSD]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580	2012/10/1	2012/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3	基地运营管理系统 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1014	2012/10/22	2012/12/21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4	UltrawiseCharts-TTDS CDMA 无线网络分析实训系统[简称: ULCNATS-T]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0961	2012/8/1	2012/12/21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5	UltrawiseAstrolabe-P 便携式无线网络分析实训系统[简称: UL.tramonitor]V1.0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SR130110	未发表	2012/12/21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6	飞天网景 LAR-SDP 客户端软件[简称: LAR-SDP 客户端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4SR029816	2013/3/21	2014/3/1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7	飞天网景基于 LBS、MGS 和云计算的 AR(增强现实)系统软件 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4SR029811	2013/3/21	2014/3/1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8	飞天网景网上视频见证开户系统[简称: 视频开户]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151013	2012/10/31	2013/12/20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9	飞天网景 MDM 移动设备信息安全管理系统[简称: MDM]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140676	2013/8/30	2013/12/7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0	飞天网景企信平台[简称: 企信]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139577	2013/5/30	2013/12/6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1	飞天网景移动软件管家软件[简称: 移动软件管家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129336	2013/3/21	2013/11/20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2	飞天网景基于移动终端的试衣应用软件[简称: 基于移动终端的试衣应用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129328	2013/8/5	2013/11/20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3	飞天网景多信息辅助北斗定位中间件软件[简称: A 北斗定位中间件]V1.2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100966	2013/6/21	2013/9/1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4	飞天网景手机桌面系统[简称: 手机桌面系统]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072850	2012/12/25	2013/7/2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5	飞天网景手机电影票系统[简称: 手机电影票系统]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072814	2011/12/1	2013/7/2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6	飞天网景摇奖系统[简称: 摇奖系统]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072613	2012/12/15	2013/7/2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7	天网景旅游推广软件[简称: 旅游推广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072572	2012/8/20	2013/7/2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8	飞天网景服装推广软件[简称: 服装推广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072517	2011/11/18	2013/7/2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49	飞天网景彩云客户端软件[简称: 彩云客户端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3SR058030	2013/5/2	2013/6/14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0	飞天网景消息推送系统 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	2013SR037855	2013/1/20	2013/4/26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限公司						
51	Ephone 移动在线培训平台软件[简称: Ephone 培训]V1.2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0SR073664	2008/6/10	2010/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2	移动融合营销平台软件[简称: 融合营销]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0SR073491	2009/5/30	2010/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3	Hipac 移动多媒体分发平台软件[简称: Hipac]V1.2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0SR073489	2008/7/30	2010/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4	ODP 企业应用商店软件[简称: ODP]V1.12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0SR073488	2009/5/17	2010/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5	移动办公量化考核系统软件[简称: 量化考核]V1.1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0SR073476	2009/5/30	2010/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6	飞天网景离线门户软件[简称: 离线门户软件]V1.0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10SR055682	2009/12/1	2010/10/22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7	CoCo 手机下载软件 V2.10[简称: CoCo]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07SR21159	2007/2/14	2007/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58	飞天网景 HiPac 二维条码防伪平台软件 V1.0[简称: HiPac]	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	2007SR06204	2006/11/23	2007/4/27	50 年	原始取得	无

(3) 主要的专利清单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申请人	专利类型	备注
1	基于 XUPV2P 平台的视频解码装置	200920176525.5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2	电路板 (嵌入式 ARM 应用开发)	201330261272.3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	
3	实验箱 (嵌入式 ARM 应用开发实训平台)	201330263611.1	上海智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	

另有 8 项技术正在申请专利。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一) 价值类型及其选取: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市场价值以外的价值 (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 两种类型。经评估人员与委托方充分沟通后,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 最终选定市场价值作为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二) 市场价值的定义: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 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为使得评估基准日与拟进行的经济行为和评估工作日接近，由委托方确定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5月31日，并在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中作了相应约定。

六、评估假设

1. 基本假设

(1) 本次评估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包括利益主体的全部改变和部分改变；

(2) 本次评估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3)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维持现状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4)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5) 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家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货币金融政策基本保持不变，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税收政策、税种及税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6) 本次评估以企业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企业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企业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2. 具体假设

(1) 本评估预测是基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持续经营状况下的发展规划和盈利预测并经过评估人员剔除明显不合理部分后的基础上的；

(2)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其所有资产的取得、使用等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3)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主要经营业务内容保持相对稳定，其主营业务不会遭遇重大挫折，总体格局维持现状；

(4) 假设被评估单位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在

年度内均匀发生；

(5)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特殊假设

(1) “上海智翔”于2013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2013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19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在有效期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假设“上海智翔”未来继续符合上述税收优惠的评定要求，继续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对于“上海智翔”目前正在进行的“Efusion 人才服务及产业项目交易平台项目”及“基于SaaS的移动设备信息安全服务云创新应用项目”，本次评估假设上述项目能正常开展并完成验收取得相应的政府补助。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七、评估依据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 《公司法》、《证券法》等；
2.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和《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财企[2004]20号）；
2. 《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号）；
3.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1]230号）；
5.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号）；
6. 《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评协[2011]230号）；
7. 《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评协[2007]189号）；
8. 《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号）；
9. 《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和《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08]217号）；
10.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1]228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号）；
12. 《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1]227号）；
13. 《资产评估准则—独立性》（中评协[2012]248号）；
14.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0]215号）；
15. 《资产评估准则—利用专家工作》（中评协[2012]244号）。

（三）权属依据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验资报告；
2. 被投资单位提供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验资报告等；
3. 与资产及权利的取得及使用有关的经济合同、协议、资金拨付证明（凭证）、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
4. 商标证、专利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软件著作权证、车辆行驶证及发票等权属证明；
5.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四）取价依据

1. “上海智翔”提供的委托评估资产清查明细表及相关的会计资料；
2.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的《1998-2006年全国固定资产价值重（评）估系数最新标准目录》；
3. 主要设备的购货合同、发票、付款凭证；有关设备的近期检测、维修、保养报告；向生产厂家或其代理商的询价记录；
4.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的《2013机电产品报价手册》，互联网上查阅的设备及车辆等报价信息；
5.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的《最新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6. 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 and 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的商务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7. 《著作权法》及实施条例；
8. 《专利法》及实施细则；
9. 《商标法》及实施条例；
10. 库存商品市场销价情况调查资料；
11. “上海智翔”及其被投资单位的历史生产经营资料、经营规划资料；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资料、市场发展及趋势分析资料、类似业务公司的相关资料；

13. 上海市发展改革委沪发改投（2013）103 号文《关于转让〈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的通知》；

14. 上海市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沪张江高新管委（2014）35 号文《关于下达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2013 年度重点项目（闸北园）资助资金的通知》；

15. 从“Wind 资讯”终端、“同花顺 ifind”终端及“CVSource 终端”查询的相关数据；

16. 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会计法规和制度、部门规章等；

17. 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核实、勘察、检测、分析等所搜集的佐证资料；

18. 其他资料。

八、宏观经济及行业分析

1、宏观经济因素分析

2013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党中央、国务院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宏观政策要稳、微观政策要活、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思路，统筹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探索创新宏观调控方式，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稳中向好。2014 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继续保持定力、主动作为，着力改革创新，着力转型升级，着力改善民生，国民经济开局平稳，总体良好。

初步核算，2013 年国内生产总值 568,8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6,957 亿元，增长 4.0%；第二产业增加值 249,684 亿元，增长 7.8%；第三产业增加值 262,204 亿元，增长 8.3%。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10.0%，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3.9%，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6.1%，第三产业增加值占比首次超过第二产业。2014 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128213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7.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7,776 亿元，同比增长 3.5%；第二产业增加值 57,587 亿元，增长 7.3%；第三产业增加值 62,850 亿元，增长 7.8%。从环比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4%。

1) 农业生产形势较好

2013 年粮食产量 60,194 万吨, 比上年增加 1,236 万吨, 增产 2.1%。其中, 夏粮产量 13,189 万吨, 增产 1.5%; 早稻产量 3,407 万吨, 增产 2.4%; 秋粮产量 43,597 万吨, 增产 2.3%。其中, 主要粮食品种中, 稻谷产量 20,329 万吨, 减产 0.5%; 小麦产量 12,172 万吨, 增产 0.6%; 玉米产量 21,773 万吨, 增产 5.9%。根据全国 11 万多农户种植意向调查, 2014 年全国稻谷意向种植面积增长 0.15%, 小麦减少 0.56%, 玉米增长 1.75%, 棉花减少 6.77%。目前, 主产区苗情正常。一季度, 猪牛羊禽肉产量 2347 万吨, 同比增长 2.0%, 其中猪肉产量 1607 万吨, 增长 3.5%。

2) 工业生产增长稳中有降

2013 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210,689 亿元, 比上年增长 7.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7%。在规模以上工业中, 分经济类型看,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增长 6.9%; 集体企业增长 4.3%, 股份制企业增长 11.0%,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8.3%; 私营企业增长 12.4%。分门类看, 采矿业增长 6.4%, 制造业增长 10.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6.8%。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 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9.4%, 纺织业增长 8.7%, 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9.2%, 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8.5%, 汽车制造业增长 14.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 11.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 10.9%。六大高耗能行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0.1%, 其中,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11.5%,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 12.1%,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14.6%,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9.9%,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6.2%, 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增长 6.1%。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1.8%。

2014 年一季度, 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8.7%, 增幅比上年同期回落 0.8 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5%, 集体企业增长 3.1%, 股份制企业增长 10.0%,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7.8%。分三大门类看, 采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3%, 制造业增长 9.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4.5%。分地区看, 东部地区增加值同比增长 8.1%, 中部地区增长 8.9%, 西部地区增长 10.4%。分产品看, 464 种产品中有 324 种产品产量同比增长。一季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销率达到 97.1%, 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出口交货值 25,773 亿元, 同比增长 4.2%。3 月份,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8%, 环比增长 0.81%。

1-2 月份, 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7,793 亿元, 同比增长 9.4%, 其中, 主营业务利润 7,396 亿元, 增长 8.4%。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成本为 85.18 元, 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 5.28%。

3)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位放缓

2013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47,074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9.3%, 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 18.9%。其中, 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农户) 436,528 亿元, 增长 19.6%; 农户投资 10,547 亿元, 增长 7.2%。东部地区投资 179,092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7.9%; 中部地区投资 105,894 亿元, 增长 22.2%; 西部地区投资 109,228 亿元, 增长 22.8%; 东北地区投资 47,367 亿元, 增长 18.4%。在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农户) 中, 第一产业投资 9,241 亿元, 比上年增长 32.5%; 第二产业投资 184,804 亿元, 增长 17.4%; 第三产业投资 242,482 亿元, 增长 21.0%。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86,013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9.8%。其中, 住宅投资 58,951 亿元, 增长 19.4%; 办公楼投资 4,652 亿元, 增长 38.2%; 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1,945 亿元, 增长 28.3%。全年新开工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 666 万套 (户), 基本建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 544 万套。

2014 年一季度, 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农户) 68,322 亿元, 同比名义增长 17.6% (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6.3%), 增幅比上年同期回落 3.3 个百分点。其中, 国有及国有控股投资 20,644 亿元, 增长 14.5%; 民间投资 44,303 亿元, 增长 20.9%, 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为 64.8%。分地区看, 东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 16.4%, 中部地区增长 20.2%, 西部地区增长 19.1%。分产业看, 第一产业投资 1,170 亿元, 同比增长 25.8%; 第二产业投资 28,254 亿元, 增长 14.7%; 第三产业投资 38,898 亿元, 增长 19.6%。从到位资金情况看, 一季度到位资金 95,744 亿元, 同比增长 12.8%。其中, 国家预算资金增长 18.2%, 国内贷款增长 15.3%, 自筹资金增长 15.6%, 利用外资下降 6.2%。一季度新开工项目计划总投资 55,015 亿元, 同比增长 12.6%。从环比看, 3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农户) 增长 1.24%。

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5,339 亿元, 同比名义增长 16.8% (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5.5%), 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16.8%。房屋新开工面积 29,090 万平方米, 同比下降 25.2%, 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下降 27.2%。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20,111 万平方米, 同比下降 3.8%, 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5.7%。全国商品房销售额 13,263 亿元, 同

比下降 5.2%，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7.7%。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 5,990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3%。3 月末，全国商品房待售面积 52,163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2.9%。一季度，房地产开发企业到位资金 28,731 亿元，同比增长 6.6%。

4) 市场销售稳定增长

2013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7,81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1.5%。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205,858 亿元，增长 12.9%；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31,952 亿元，增长 14.6%。按消费形态统计，商品零售额 212,241 亿元，增长 13.6%；餐饮收入额 25,569 亿元，增长 9.0%。

在限额以上企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3.9%，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11.6%，化妆品类增长 13.3%，金银珠宝类增长 25.8%，日用品类增长 14.1%，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14.5%，中西药品类增长 17.7%，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11.8%，家具类增长 21.0%，通讯器材类增长 20.4%，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9.9%，汽车类增长 10.4%，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 22.1%。

2014 年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2,081 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12.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0.9%）。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 30,275 亿元，增长 9.7%，限额以上单位网上零售额 815 亿元，增长 51.7%。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53,553 亿元，同比增长 11.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8,528 亿元，增长 12.8%。按消费形态分，餐饮收入 6,465 亿元，同比增长 9.8%，商品零售 55,616 亿元，增长 12.2%，其中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 28,409 亿元，增长 10.3%。3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名义增长 12.2%（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0.8%），环比增长 1.23%。

5) 进出口总体稳定

2013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258,267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为 41,600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7.6%。其中，出口 137,170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为 22,096 亿美元，增长 7.9%；进口 121,097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为 19,504 亿美元，增长 7.3%。进出口差额（出口减进口）16,072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加 1,514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为 2,592 亿美元，增加 289 亿美元。

2013 年服务进出口（按国际收支口径统计，不含政府服务，下同）总额 5,396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4.7%。其中，服务出口 2,106 亿美元，增长 10.6%；服务进口

3,291 亿美元，增长 17.5%。服务进出口逆差 1,185 亿美元。

2014 年一季度，进出口总额 59,022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9,659 亿美元，同比下降 1.0%。其中，出口 30,025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4,913 亿美元，下降 3.4%；进口 28,997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4,746 亿美元，增长 1.6%。进出口相抵，顺差 1,028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167.4 亿美元。3 月份，进出口总额 20,314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3,325 亿美元，同比下降 9.0%。其中，出口 10,392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1,701 亿美元，下降 6.6%；进口 9,923 亿元人民币，以美元计价 1,624 亿美元，下降 11.3%。

6) 城乡居民收入较快增长

2013 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8,896 元，比上年增长 12.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9.3%；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中位数为 7,907 元，增长 12.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955 元，比上年增长 9.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7.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为 24,200 元，增长 10.1%。根据从 2012 年四季度起实施的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311 元，比上年增长 10.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8.1%。农村居民食品消费支出占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 37.7%，比上年下降 1.6 个百分点；城镇为 35.0%，下降 1.2 个百分点。

2013 年末全国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32,212 万人，比 2012 年末增加 1,785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49,750 万人，增加 1,381 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57,322 万人，增加 3,680 万人。其中，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27,416 万人，增加 930 万人；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29,906 万人，增加 2,750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16,417 万人，增加 1,192 万人。年末全国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 197 万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19,897 万人，增加 887 万人，其中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 7,266 万人，增加 86 万人。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16,397 万人，增加 968 万人。年末，2489 个县（市、区）实施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99.0%；1-9 月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总额为 2,067 亿元。按照年人均纯收入 2,300 元（2010 年不变价）的农村扶贫标准计算，2013 年农村贫困人口为 8,249 万人，比上年减少 1,650 万人。

2014 年一季度，全国农村居民人均现金收入 3,224 元，同比名义增长 12.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0.1%。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155 元，同比名义

增长 9.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7.2%。根据从 2012 年四季度起实施的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2014 年一季度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562 元，同比名义增长 11.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8.6%。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4,694 元，同比名义增长 14.0%。一季度末，农村外出务工劳动力 16,933 万人，同比增加 288 万人，增长 1.7%。外出务工劳动力月均收入 2,681 元，增长 10.1%。

7) 金融市场运行平稳增长

2013 年末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为 110.7 万亿元，比 2012 年末增长 13.6%；狭义货币供应量(M1)余额为 33.7 万亿元，增长 9.3%；流通中现金(M0)余额为 5.9 万亿元，增长 7.2%。

2013 全年社会融资规模为 17.3 万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 2012 年多 1.5 万亿元。年末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107.1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12.7 万亿元，其中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104.4 万亿元，增加 12.6 万亿元。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76.6 万亿元，增加 9.3 万亿元，其中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71.9 万亿元，增加 8.9 万亿元。

2014 年 3 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 116.0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1%，狭义货币(M1)余额 32.77 万亿元，增长 5.4%，流通中货币(M0)余额 5.83 万亿元，增长 5.2%。3 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 74.91 万亿元，人民币存款余额 109.10 万亿元。一季度，新增人民币贷款 3.01 万亿元，同比多增 2,592 亿元，新增人民币存款 4.72 万亿元，同比少增 1.39 万亿元。一季度，社会融资规模为 5.60 万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5,612 亿元。

总体来看，2013 年及 2014 年一季度我国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国民经济运行处于合理区间，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继续取得新的进展。但同时也要看到，外部环境仍然复杂多变，国内经济仍存在一定的下行压力。下一阶段，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信心促改革，科学调控稳增长，坚持调结构、转方式、惠民生不动摇，向深化改革要动力，向结构调整要动力，向改善民生要动力，力促国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 企业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分析

“上海智翔”是一家为 IT 职业教育行业提供实训系统及服务的专业化企业，从属于 IT 职业教育服务业，该行业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和职业教育形成的交叉

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1）行业主管部门及主要产业政策

A. 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制

“上海智翔”所属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订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和行业规章制度，制定行业的技术政策和技术标准等，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此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等部门分别从产业发展、科技发展等方面对行业进行宏观指导，国家版权局负责该行业知识产权相关的保护工作。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自律机构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权登记工作。

B.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A)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上海智翔”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规范和推动该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扶持政策如下：

颁布日期	法律法规/ 政策规划名称	内容概要
2000 年 10 月	《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试行）》(信部联产[2000]968 号)	明确了软件企业认定的标准、认定程序及相应的监督管理措施。
2008 年 1 月	《软件产业“十一五”专项规划》	明确以服务于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信息化建设、改造传统产业为主要目标；要大力发展适应经济建设需要、产用结合的软件系统。
2008 年 2 月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	规定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实行“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2009 年 3 月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工信部令[2009]第 9 号)	规定了软件产品的认证和登记的程序及相应的监管措施。
2009 年 4 月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为产业发展规划了一系列措施，包括扩大内需、加大国家投入、加强政策扶持、完善投融资环境及强化自主创新能力的建设等。
2011 年 2 月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	明确提出将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免征营业税，并提出鼓励“加强软件工程和微电子专业的实习实训基地建设”、“鼓励政府部门用购买服务的方式，将业务发包给专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

2012 年 4 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鼓励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在科技、教育、医疗、就业、社保、交通、环保和安全生产等领域中的应用。鼓励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国有大中型企业将信息技术服务外包给专业企业，积极培育信息技术服务市场。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及培训机构合作培养人才，建立企业实习培训机制。制定领军人才梯队培养计划，依托中国软件名城、软件和信息服务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开展领军人才滚动培养。
------------	-----------------------	---

B) 教育行业

由于“上海智翔”主要面向教育行业的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因此涉及教育行业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扶持政策也与“上海智翔”业务紧密相关，规范和推动教育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扶持政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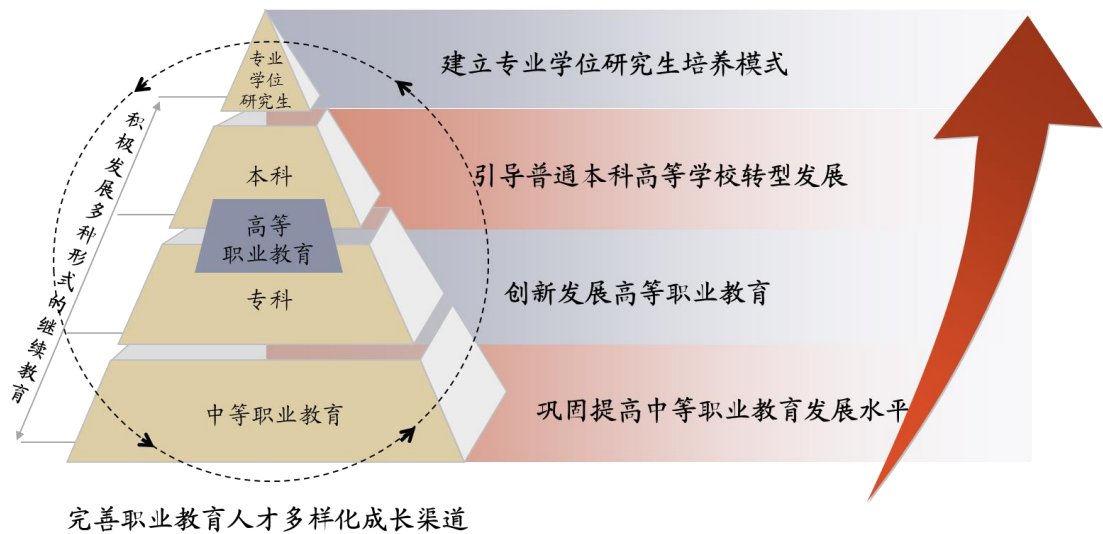
颁布日期	法律法规/ 政策规划名称	内容概要
2005 年 10 月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 (国发[2005]35 号)	提出加强职业院校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培养。高度重视实践和实训环节教学，继续实施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计划，在重点专业领域建成 2000 个专业门类齐全、装备水平较高、优质资源共享的职业教育实训基地。 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与企业紧密联系，加强学生的生产实习和社会实践，改革以学校和课堂为中心的传统人才培养模式。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最后一年要到企业等用人单位顶岗实习，高等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时间不少于半年。建立企业接收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的制度。
2005 年 12 月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	鼓励企业聘用高层次科技人才和培养优秀科技人才，并给予政策支持。鼓励和引导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的科技人员进入市场创新创业。允许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科技人员到企业兼职进行技术开发。引导高等院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共同培养技术人才。多方式、多渠道培养企业高层次工程技术人才。
2006 年 3 月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中办发[2006]11 号)	提出构建以学校教育为基础，在职培训为重点，基础教育与职业教育相互结合，公益培训与商业培训相互补充的信息化人才培养体系。鼓励各类专业人才掌握信息技术，培养复合型人才。
2010 年 4 月	《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提出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学校教育和实践锻炼相结合、国内培养和国际交流合作相衔接的开放式培养体系。
2010 年 7 月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实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支持建设一批职业教育实训基地，提升职业教育实践教学水平。制定优惠政策，鼓励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和教师实践，鼓励企业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2011 年 7 月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国科发计[2011]270 号)	提出推行创新型教育方式方法，把创新教育环节融入国民教育、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体系。加强高等学校工程技术类专业的实践教学，推行产学研合作教育模式和“双导师”制，促进高等学校与科研院所、企业联合培养科技人才。以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和重大工程、重点学科和重点科研基地、国际学术交流合作项目等为依托带动人才培养。鼓励高新区、大学生创业园等机构开展高等学校毕业生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

颁布日期	法律法规/ 政策规划名称	内容概要
2012 年 6 月	国家教育事业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教发[2012]9号)	提出着力推进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建设，落实各方主体责任；大力推行校企合作、工学结合、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制；完善政产学研的协作对话机制，推进行业企业全过程参与职业教育；积极探索多元主体合作共赢的集团化办学机制。充分发挥劳动力市场对人才培养的引导作用，根据产业需求优化专业结构，促进职业教育与劳动力市场的开放衔接，推动职业院校面向社会自主办学。加强行业指导能力建设，有效发挥行业在建立健全行业人才需求预测机制、行业人才规格标准和行业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改革机制等方面的指导作用。鼓励各地、各行业从自身实际出发，实行多种形式的产教结合和校企合作，促进职业院校的专业设置与产业布局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建立职业教育与产业体系建设同步协调制度，实现职业教育体系与现代产业体系、公共服务体系的融合发展。
2014 年 5 月 2 日	《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	推动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坚持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强化教学、学习、实训相融合的教育教学活动。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等教学模式。加大实习实训在教学中的比重，创新顶岗实习形式化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多种形式支持企业建设兼具生产与教学功能的公共实训基地；行业组织要履行好发布行业人才需求、推进校企合作、参与指导教育教学、开展质量评价等职责，建立行业人力资源需求预测和就业状况定期发布制度。。

（2）行业发展情况

虽然“上海智翔”身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但由于其主要面向 IT 职业教育行业的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职业教育服务市场和“上海智翔”的业务息息相关。

职业教育是“教育”通往“职业”的桥梁，是职业人才培养的重要途径和手段。目前，我国职业教育可分为中等职业教育及衔接专科和本科的高等职业教育，职业教育市场的体系建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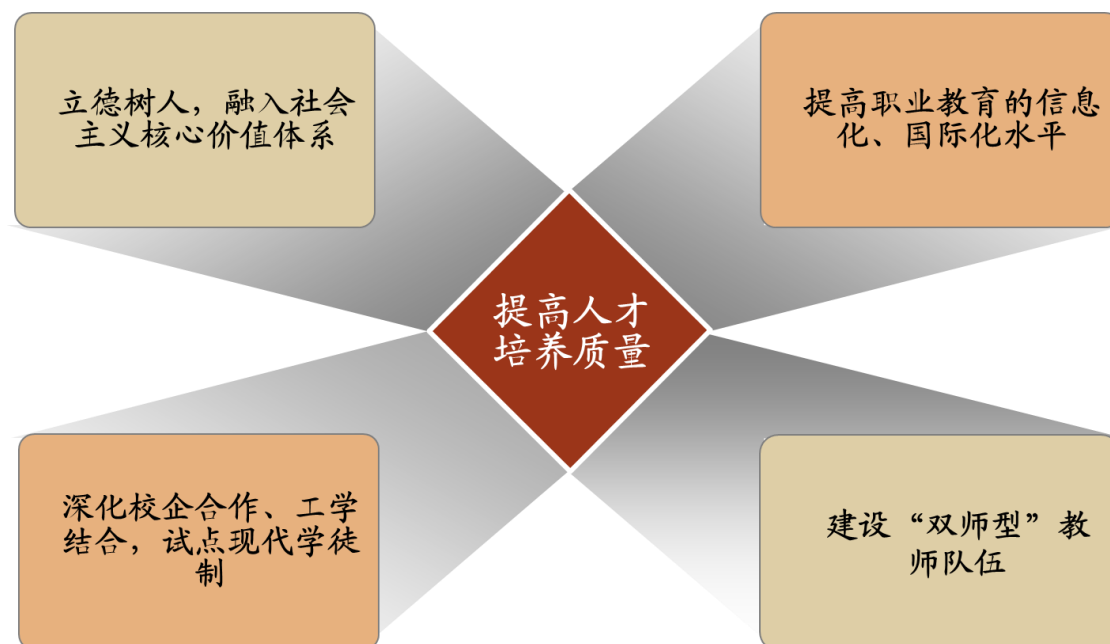


相较国外成熟市场而言，我国职业教育服务市场起步较晚，但近些年来，我国职业教育服务事业快速发展，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培养了大批中高级技能型人才，为提高劳动者素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和促进就业做出了重要贡献。庞大的人口基数、快速的经济增长以及高度分散的竞争格局使得职业教育服务行业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根据 IDC 的数据统计，包括 IT、计算机制图、网络营销、金融会计及管理在内的职业教育服务行业市场规模由 2010 年的 488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67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1.4%，预计到 2017 年，其市场规模可达到 890 亿元。

而在 IT 职业教育服务领域，随着我国过去几年内 IT 行业的飞速发展、IT 领域涌现出的以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创新以及政府对 IT 行业的大力支持，IT 职业教育服务行业发展尤为迅猛。根据 IDC 的数据统计，我国 IT 职业教育服务行业市场规模已由 2010 年的 53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7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13.7%，预计到 2017 年，其市场规模可达到 120 亿元。

近年来，国家对职业教育行业予以高度的重视，一系列重要会议、文件有助于促进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23 至 24 日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把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更好支持和帮助职业教育发展。2014 年 2 月 26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加快现代职业教育，强调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吸引更多资源向职业教育汇聚，加快发展与技术进步和生产方式变革及社会公共服务相适应，产教深度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会议中强调，一是要确立职业教育在人才培养体系中的重要位置，形成“崇尚一技之长、不唯学历凭能力”的氛围，激发学习职业技能的积极性；二是创新职业教育模式，专业设置调整、人事、教师评聘、收入等方面扩大学校自主权，建立学分积累和转换制度，引导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技术型高校转型；三是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专业与需求、课程与职业标准、教学与生产“三对接”，现代学徒制试点，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师；四是引导支持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各类主体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职业教育，以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办学并享有权力；五是强化政策支持和监管保障。

2014 年 5 月 2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从国家高度、政策层面对职业教育市场的发展提出了目标及具体要求，强调从四个方面入手，着重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该市场未来发展前景十分可观。



(3)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 有利因素

A. 宏观经济利好

IT 职业教育培训市场严重依赖 IT 产业，而宏观经济则是产业好坏最根本的决定因素。近些年来，中国经济一直保持平稳快速发展的势头，IT 产业也随着国内乃至国际经济的飞速发展不断出现更新换代的局面，对掌握前沿技术的人才需求日益增大，为 IT 职业教育培训服务行业营造出良好的外部环境。

B. 区域发展不均衡

虽然总体来看宏观经济及 IT 产业发展势头迅猛，但业内城际、校际发展却处于十分不均衡的局面。城际方面，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由于高等院校众多人才济济，但与此同时，广大的二三线城市 IT 人才却十分匮乏。校际方面，一流大学教育效果较好，毕业生大多可以找到理想工作，但与之相比，大量一本以下的本科及专科学校内，很多学生面临着毕业即失业的处境。学校所学内容并不能满足企业用工需求，尤其在 IT 技术领域，学和产之间存在巨大鸿沟，IT 职业教育培训市场的蓬勃发展也成为了偶然中的必然。

C. 政府大力扶持

国务院于 2014 年 5 月 2 日颁布《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对职业教育培训的要求从大力发展提高到加快发展，制定“到 2020 年形成适应发展需求、产教深度融合、中职高职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

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目标，对 IT 职业教育培训服务行业的发展给予了宏观层面的政府扶持。

D. 国际同行的示范效应

历史上发达国家也曾有类似问题出现，而大力推广职业教育服务则是该问题的解决办法。以德国为例，约 60%不上大学的青年在接受 2-3 年的专业化、标准化职业教育后进入社会，成为享誉世界的“德国制造”的实践者。一批著名的职业教育学院如“西门子学院”、柏林汽车机械维修职业学校也应运而生，帮助行业实现职业教育与实践的无缝对接。发达国家先例的成功为我国 IT 职业教育培训服务行业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作用。

2) 不利因素

A. 产学结合能力较弱

目前 IT 职业教育服务行业从业者较多，但业内竞争格局仍较为分散，市场集中度很低，并未形成处于垄断地位的龙头企业。大部分企业的产学结合能力均较为薄弱，课堂培养的知识与能力与工作环境的要求仍有一定距离，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企业规模的发展壮大。

B. 融资渠道匮乏

目前行业内部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与资本市场沟通环节较为薄弱，融资渠道相对匮乏。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需要 IT 职业教育服务提供商在产品研发、业务推广等方面进行持续投入，而融资渠道不足会制约企业的投入规模，一定程度上减缓行业的快速发展。

九、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有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由于国内极少有类似的股权交易案例，同时在市场上也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及盈利水平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故本次评估不宜用市场法。

由于公司业务已经逐步趋于稳定，在延续现有的经营方式和范围的情况下，未来收益能够合理预测，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也能合理估算，

故本次评估适宜用收益法。

由于企业各项资产、负债可识别且能评估，不存在对评估对象价值有重大影响且难以识别和评估的资产或者负债，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和评估师所收集的资料，确定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委托评估的“上海智翔”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二）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具体是以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委托评估的分项资产的具体情况选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各分项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Σ各分项资产的评估价值-相关负债

一）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均为人民币现金，存放于公司财务部。评估人员对现金账户进行了实地盘点，通过核查评估基准日至盘点日的现金日记账及未记账的收付款凭证倒推至评估基准日的库存数量，账实相符。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库存现金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2）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由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中山南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沪太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南京西路支行、江苏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等 14 个人民币账户的余额组成。评估人员查阅了银行对账单及调节表，对部分银行存款余额进行函证，了解了未达款项的内容及性质，未发现影响股东权益的大额未达账款。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银行存款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2. 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主要内容为应收的服务费等。

评估人员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基准日后收款记录及相关的文件资料、发函询证等方式确认款项的真实性。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被评估单位的坏账准备政策采用账龄分析法，即账龄在1年以内的坏账准备提5%、1-2年提10%、2-3年提20%、3-4年提40%、4-5年提80%、5年以上提100%。

经核实，应收账款存在可能有部分不能收回或有收回风险，评估人员进行了分析计算，估计其坏账损失金额与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差异不大，故将相应的坏账准备金额确认为预估坏账损失，该部分应收账款的评估值即为其账面余额扣减预估坏账损失后的净额。

公司按规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主要包括项目款、往来款。

评估人员抽查了原始凭证、合同、协议及相关资料，并择要进行函证。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款项期后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利，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4. 其他应收款和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暂借款、保证金、往来款等。

评估人员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基准日后收款记录及相关的文件资料、发函询证等方式确认款项的真实性，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被评估单位的坏账准备政策见应收账款相关说明。

对其他应收款分两类情况处理：

(1) 对于有充分证据表明可以全额收回的款项，包括应收关联方往来款，估计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以其核实后的账面余额为评估值。

(2) 对于可能有部分不能收回或有收回风险的款项，评估人员进行了分析计算，估计其坏账损失金额与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差异不大，故将相应的坏账准备金额确认为预估坏账损失，该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评估值即为其账面余额扣减预估坏账损失后的净额。

公司按规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5. 存货

存货系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嵌入式系统的物联网应用开发设备套件、移动通信实训平台、FPGA 应用开发实训平台、ATM 应用开发实训平台等。

公司对库存商品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账面成本构成合理。评估人员对主要商品进行了盘点，未发现不符情况，也未发现积压时间长和存在品质瑕疵的库存商品。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库存商品的销售价格一般高于账面成本，毛利率较高，本次对其采用逆减法评估，即按其不含增值税的售价减去销售费用和销售税金以及所得税，再扣除适当的税后利润计算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评估值=库存商品数量×不含增值税售价×(1 - 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占营业收入的比率)- 部分税后利润

其中：销售费用率和销售税金率按企业 2013 年度的销售费用和税金占营业收入的比率确定；税后利润根据各商品的销售情况分别确定。

二) 非流动资产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概况

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 8 家，包括 6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1	成都智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20 日	100%
2	无锡智尚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25 日	100%
3	深圳市智翔美乐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2 日	100%
4	北京远达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23 日	100%
5	北京希毕迪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9 日	80%
6	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 6 日	100%
7	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3 日	100%
8	吉林吉智工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2 日	51%

评估人员查阅了上述长期股权投资的协议、合同、章程、验资报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了解了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情况，获取了被投资单位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业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2) 具体评估方法

1) 对于被投资单位资产规模较大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次按同一标准、同一基准日对被投资单位进行现场核实和评估（详见本评估报告附件），以该家子公司评估后

的股东权益中被评估单位所占份额为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股权比例

2) 对于被投资单位资产规模较小的长期股权投资，且被投资单位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企业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所反映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基本可以反映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故以其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反映的股东全部权益乘以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计算公式为：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审计后的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股权比例

本次评估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控制权溢价或缺乏控制权的折价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的影响。

2. 设备类固定资产

(1) 概况

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共计 507 台（辆）。

1) 主要设备与设备特点

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流程、主要设备及装置的购建过程、机器设备权属等情况进行了解，掌握主要设备的配置情况、技术性能要求等资料数据。

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系用于培训服务和日常办公等。主要设备包括：Cortex A8 双核多媒体开发设备套件、多片 FPGA 集成开发设备套件、实训系统输出等培训专用设备；视频会议系统、上网流量管理设备、电脑、空调、复印机、投影仪等办公设备以及奥迪 A6、别克、梅赛德斯-奔驰轿车等车辆。主要设备分布于被评估单位各办公楼内。

2) 设备的购置日期、技术状况与维护管理

委估设备购置时间范围为 2007 年至 2014 年。被评估单位有较为完整健全的设备维修、保养、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并已经建立机器设备台帐。

3) 设备核实的方法、过程和结果

评估人员首先向被评估单位财务部门了解与查核设备的账面价值与构成有关的情况，并听取被评估单位设备管理人员对公司设备管理及分布的情况介绍，查看设备档案和设备大修记录，了解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等，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一起，按照设备的工艺流程、配置情况，制订机器设备勘察计

划和勘查路线，落实勘查人员、明确核查重点。

然后，对照《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和《车辆评估明细表》，对列入评估范围的重点设备进行了逐项核实，对其他设备进行了抽查核实。对设备的新旧程度、技术状态、工作负荷、使用环境、防腐措施、磨损状况等情况进行了察看，对机器设备所在的整个工作系统、工作环境和强度进行了必要的勘查评价，并将勘查情况作了相应记录，为下一步的评估工作打下基础。

对核实过程中发现的情况作进一步的现场调查、取证，向设备管理人员了解设备的运行、负荷、维护和保养等情况，补充了设备的有关基础信息和资料。还对价值量较大的设备进行了重点检查。

经核实，委估设备整体状况较好。

4) 权属情况

评估人员查阅了设备的购置合同、付款凭证以及车辆行驶证等资料，对设备的权属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查验；还复印了主要设备购入的原始发票、订货合同等，同时被评估单位也对设备的权属作了承诺。

经核实，未发现委估设备的权属资料存在瑕疵情况。

(2) 具体评估方法

依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和评估师收集的资料，确定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成本法是指首先估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资产所需的成本即重置成本，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基本公式为：

评估价值 = 重置价值 × 综合成新率

此外，对于购置时间较早无法获得现行购置价的电子设备，以可变现净值作为评估值；对于车辆的车牌费进行单独评估，即以评估基准日车牌拍卖成交价平均值作为评估值。

1) 重置价值的评定

1.1) 机器设备重置价值的评定

A. 对电脑、空调、打印机及其他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重置价值由设备现行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包括

设备基础费及安装材料费等)、建设单位管理费以及合理期限内资金成本中的若干项组成。其计算公式如下:

设备重置价值 = 现行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建设单位管理费+资金成本

由于上述办公设备可以就近购置、安装调试较为简便、无需设备基础及其他安装材料、购建时间较短,因此不再另计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建设单位管理费以及合理期限内资金成本。其计算公式可简化为:

设备重置价值 = 现行购置价

B. 非标自制设备:

非标自制设备以主要组件材料费为基础,根据其成本费用关系指标估算出相应成本,另外考虑一定的利润、税金和设计费,从而求得该设备的重置价值。其计算公式如下:

$$P = (C_{m1}/K_m + C_{m2}) \times (1 + K_p) \times (1 + K_t) \times (1 + K_d)$$

式中: P—非标准设备重置价值

C_{m1} —主材费(不含主要外购件费)

K_m —不含主要外购件费的成本主材费率

C_{m2} —主要外购件费

K_p —成本利润率

K_t —销售税金率

K_d —非标准设备设计费率

1.2) 车辆重置价值的评定

通过网上询价获得车辆现行购置价,再加上车辆购置税及其他费用作为其重置价值。其公式如下:

车辆重置价值 = 车辆现行购置价(不含税) + 车辆购置税 + 其他费用

车辆现行购置价:通过查询“汽车之家”等国内知名汽车报价网站确定。

车辆购置税:依据有关部门规定,车辆购置税为车辆市价(不含税)的10%。

其他费用: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上牌服务费等其他费用。

2) 成新率的确定

2.1) 机器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按照现场勘察的设备技术状态、环境条件、设备完好率、质量稳定性、设备管理、维护保养水平、运行状况等因素加以分析研究，主要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经济耐用年限} \times 100\%$$

尚可使用年限参照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的《最新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中的机器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参考指标，结合现场勘察了解设备来源、使用操作班次及时间、保养维修情况、设备完好率、故障率及工作环境条件、设备外观等各方面因素后确定。

设备经济耐用年限参照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的《最新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中的机器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参考指标，具体如下：

非标自制设备	6-8 年
办公家具	10 年
电脑及其他办公设备	4-8 年
交通运输设备	10-14 年

2.2) 车辆成新率的确定

首先以车辆行使里程和使用年限两种方法计算理论成新率，然后采用孰低法确定其理论成新率，最后对车辆进行现场勘察，如车辆技术状况与孰低法确定的成新率无大差异则成新率不加调整，若有差异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A. 年限法成新率 $A_1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经济耐用年限} \times 100\%$

B. 行驶里程成新率 $A_2 = \text{尚可行驶里程} / (\text{尚可行驶里程} + \text{已行驶里程}) \times 100\%$

C. 勘察法成新率 A_3

D. 综合成新率 $= \min\{A_1, A_2, A_3\}$

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南通基地装修项目、动慧展厅设备项目、北京中联佳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上海蓝珀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和上海蓝珀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等。

评估人员核查了各项设备安装工程的有关财务记录，核对相关领用记录及付款凭证等，对该项目账面记录的明细构成进行了整理分析，评估人员还核对了各项工程的合同管理台账，进行了复核检查，对各项工程进行了实地查勘。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法评估，即按照正常情况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形成该在建工

程已经完成的工程量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确定重置价值。本次在核实工程项目、工程内容、形象进度和付款进度的基础上，根据其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经账实核对后，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并考虑合理的资金成本及其他费用后确定评估值。

4.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1) 概况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系在用的移动BPM平台、虚拟桌面应用管理系统、移动终端设备管理系统和惠生活平台等软件及“上海智翔”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若干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著作权等。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账簿、原始凭证及商标注册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和专利申请受理登记书等，了解了上述无形资产的现在使用情况，并对账面摊销情况进行了复核。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上述无形资产的持有人为“上海智翔”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均由“上海智翔”控制并享有其经济利益，并且上述无形资产系相互结合一起发生作用，其贡献较难一一区分，因此本次评估对于“上海智翔”及其全资子公司所持有的上述无形资产在此一并考虑，即评估对象为上述全部无形资产的组合，包括上述商标、专利的所有权及著作权中的财产权益以及与著作权有关权利的财产权益。

(2) 评估特殊假设

1) 假设无形资产组合的使用范围、使用对象与经营情况一致；

2) 假设无形资产对应产品的收入、成本等在年度内均匀稳定发生；

3) 本评估预测是在假设被评估单位能够在现有生产能力的基础上，充分、合理地利用市场资源，采取积极有效的经营管理方式，并利用有效率的营销渠道和合法有效的广告宣传手段正常、合理使用上述无形资产组合等进行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

4)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当这些前提及假设条件因素因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等原因改变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及假设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3) 具体评估方法

1) 对于移动BPM平台、虚拟桌面应用管理系统、移动终端设备管理系统、惠生

活平台等软件，由于软件使用维护情况正常，且基准日可取得该软件的市场现行价格，故以其现行购置价确定评估值。

2) 无形资产组合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

由于目前国内外与评估对象相似的转让案例极少，且信息不透明，缺乏可比性，因此不适宜采用市场法评估。

由于无形资产的投入、产出存在弱对应性，即很难通过投入的成本来反映资产的价值，因此也不适宜采用成本法评估。

根据可以收集到资料的情况确定对上述无形资产组合采用收益法评估，即预测利用该无形资产组合生产产品的销售情况，计算未来可能取得的收益，通过一定的分成率确定评估对象能够为企业带来的利益，即评估对象在未来收益中应占的份额，折现后加和得出该评估对象在一定的经营规模下在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计算公式为：

$$V = \sum_{i=1}^n \frac{A_i}{(1+r)^{ti}} = \sum_{i=1}^n \frac{\text{无形资产组合对应的产品收入} \times \text{分成率}}{(1+r)^{ti}}$$

式中：V—待估无形资产组合价值；

A_i —第 i 年无形资产组合纯收益；

r —折现率；

n —收益年限；

ti —第 i 年的折现期。

(4) 无形资产组合的具体评估过程

1) 收益年限的确定

无形资产组合包括商标、著作权和专利、专有技术，根据评估人员的分析，该无形资产组合中处于主导地位的主要是软件著作权，收益年限亦根据软件著作权的收益年限确定。通过对其法律规定年限、经济使用年限及实际使用情况分析后综合确定收益期限。

2) 无形资产组合纯收益的确定

A. 产品收入的确定

由于待估的无形资产组合使用于公司销售的全部产品及提供的全部服务，故无

形资产组合对应的收入即为营业收入（合并口径），预测过程及方法与收益法中营业收入的预测一致。

B. 分成率的确定

通过行业收入净利润率及利润分成率测算无形资产组合的收入分成率。

C. 无形资产组合纯收益的计算

无形资产组合纯收益=产品收入×专利分成率

3)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是将未来收益折算为现值的比率，根据本次评估特点和资料收集的情况，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折现率。即：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5.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曹颖研发项目、北京电子科技项目等的研发支出。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文件和原始凭证，检查了各项费用尚存的价值与权利。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相关项目尚未开发完成，由于本次无形资产评估中已包括相关技术的价值，故开发支出评估为零。

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会员费、装修费等费用的摊余额，企业按 3-10 年摊销。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文件和原始凭证，检查了各项费用尚存的价值与权利。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项目原始发生额正确，企业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期后尚存在对应的价值或权利，以重新购建上述项目所需的全部成本结合评估人员现场勘查确定的成新率确认评估价值。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被评估单位坏账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而形成的所得税资产。经核实相关资料和账面记录等，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由于资产基础法评估时，难以全面准确地对各项资产评估增减额考虑相关的税收影响，故本次评估对上述所得税资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为评估值。

三) 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包括保理借款、保理担保借款和保证借款。其中保证借款由成都智畅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

评估人员查阅了有关借款合同及相关资料，了解借款条件、期限，通过查阅账簿、记账凭证等了解借款、还款、逾期情况，并对部分银行借款进行了函证，回函相符。交通银行闸北支行、浦发银行闸北支行的保理借款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江苏银行闸北支行、交通银行闸北支行的保证借款利息按季（季末 20 日）支付，各项借款截至评估基准日应计未付的利息已足额计提入应付利息。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项借款均需支付，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为评估价值。

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包括应付的货款、项目款等。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簿及原始凭证，了解款项发生的时间、原因和期后付款情况，选取部分款项进行函证，对未收到回函的样本项目，评估人员采用替代程序审核了债务的相关文件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款项均需支付，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3.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的项目款、服务费等。

评估人员查阅了账簿及原始凭证，了解款项内容和期后提供资产（权利）或偿还款项的情况；检查对方是否根据合同、协议支付款项，并择项进行函证；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款项期后均需正常结算，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包括应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劳务费等。

评估人员检查了该公司的劳动工资和奖励制度，查阅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复核被评估单位计提依据，并检查支用情况。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项目应需支付，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为评估值。

5.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包括应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河道维护费、代扣的个人所得税及待抵扣营业税。

被评估单位各项税负政策如下：

增值税（货物）按应税收入的 17%计缴，增值税（劳务）按应税收入的 6%计缴，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城建税税率 7%，教育费附加税率 3%，地方教育附加税率 2%，河道维护费按应税收入的 1%计缴。“上海智翔”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13-2015 年）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评估人员取得相应申报资料及其他证明文件，复核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交情况，并了解期后税务稽查和税款缴纳情况。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为评估值。

6.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为预提短期借款截至评估基准日应计未付的利息。

评估人员结合相关借款合同、凭证等资料，根据借款本金及合同利率对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应承担的利息进行了复核，了解了期后实际结算情况。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项利息期后应需支付，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为评估值。

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包括应付的往来款、暂借款、培训费等。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簿及原始凭证，了解款项发生的时间、原因和期后付款情况，选取部分款项进行函证，对未收到回函的样本项目，评估人员采用替代程序审核了债务的相关文件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各款项均需支付，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四）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系上海市闸北区国家服务业综合专项资金项目资助。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原始资料、会计记录进行核实，并了解期后实际支付情况。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经核实，该款项为补助扶持金，期后无需支付，故评估为零。

(三) 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资产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一) 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1. 投资者在投资某个企业时所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该企业(或与该企业相当且具有同等风险程度的同类企业)未来预期收益折算成的现值。
2. 能够对企业未来收益进行合理预测。
3. 能够对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进行合理估算。

二) 收益法的模型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并分析公司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确定公司的整体价值，并扣除公司的付息债务后确定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

企业整体价值 = 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 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本次评估采用分段法对企业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企业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计算公式为：

$$\text{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 \sum_{t=1}^n \frac{CFF_t}{(1+r_t)^{ti}} + P_n \times (1+r_n)^{-tn}$$

式中：n——明确的收益预测年限

CFF_t ——第t年的企业现金流

r——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t——明确的收益预测年限中的第t年

ti 、 tn ——第t年的折现期

P_n ——第n年以后的连续价值

三) 收益法的评估过程

1. 收益额—企业自由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评估预期收益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 = 息前税后利润 - 少数股权红利 + 资产减值准备 + 折旧及摊销

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息前税后利润=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其他业务利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不含利息支出）—资产减值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

由于子公司业务与母公司一致，且由母公司一体化管理，故本次对于“上海智翔”的收益采用合并报表的口径进行预测，即对本体及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成都智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智尚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智翔美乐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远达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希毕迪智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动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吉林吉智工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收入、成本、税金、费用、营运资金、往来款和借款等按合并抵消后的金额进行预测。

2. 收益期与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即收益期为永续期。采用分段法对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公司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其中对于明确的预测期的确定综合考虑了行业特性、企业状况及业务特征等。

3. 折现率的确定

（1）折现率计算公式

在企业价值评估中，评估值对应的是企业所有者的权益价值和债权人的权益价值，对应的折现率是企业资本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式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D/E ——企业资本结构。

债务资本成本 K_d 采用现时的平均利率水平，权数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债务构成确定。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求取，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s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R_s$$

其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目前的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收益率

β —系统风险系数

MRP —市场风险溢价

R_s —公司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 折现率的确定

1) 无风险报酬率 R_f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本次评估用评估基准日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 R_f 。

2) 企业风险系数 β

通过“万得资讯”终端查询沪、深两市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含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计算被评估企业带目标财务杠杆系数的 β 。

3) 市场收益率 R_m 及市场风险溢价 ERP

证券交易指数是用来反映股市股票交易的综合指标，评估人员选用沪深 300 指数为股票市场投资收益的指标，借助 Wind 资讯的数据系统选择每年末成分股的各年末交易收盘价作为基础数据对 2004 年到 2013 年的年收益率进行了测算。

经计算得到各年的算术平均及几何平均收益率后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比较，得到股票市场各年的 ERP 。

由于几何平均收益率能更好地反映股市收益率的长期趋势，故采用几何平均收益率而估算的 ERP 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收益率。

4)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s

在分析公司规模、自身经营状况、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及对策的基础上综合确定公司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4.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对主营业务没有直接“贡献”或暂时不能为主营带来“贡献”的资产（负债）。根据企业及评估人员分析，对于“上海智翔”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往来款项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等，作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考虑，按照核

实后的账面金额确认为资产（负债）的评估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生产经营中不需要的资产，如多余现金、有价证券、与预测企业收益现金流不相关的其他资产等。由于“上海智翔”子公司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未来收益未在盈利预测中考虑，因此对南通智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作为溢余资产考虑，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中“上海智翔”所占份额为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溢余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被投资单位评估后的股东权益×股权比例

5. 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按照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值经核实后确定。

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本项资产评估工作于2014年6月7日开始，2014年7月28日正式出具评估报告。整个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接受委托阶段

1. 项目调查与风险评估，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确定评估目的、评估范围和对象、评估基准日；
2. 接受委托方的资产评估项目委托，签订业务约定书；
3. 制定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4. 组成项目小组，并对项目小组成员进行培训。

（二）资产核实阶段

1. 评估机构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需要，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申报表表样，并协助其进行资产清查工作；
2. 了解被评估单位基本情况及委估资产状况，并收集相关资料。
3. 审查核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和有关测算资料；
4.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的内容进行现场核实和勘察，查阅资产购建、运行、维修等相关资料，并对资产状况进行勘查、记录；
5. 查阅委估资产的产权证、合同、发票等产权证明资料，核实资产权属情况；
6. 收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资料，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竞争优势和风险；
7. 获取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收入、成本以及费用等资料，了解其现有的生产能力和发展规划；

8. 收集并查验资产评估所需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 评定估算阶段

1.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制订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2. 开展市场调研、询价工作；
3. 对委估资产进行评估，测算其评估价值；
4. 在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的基础上，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查阅有关资料，合理确定评估假设，形成未来收益预测。然后分析、比较各项参数，选择具体计算方法，确定评估结果。

(四) 结果汇总阶段

1. 分析并汇总分项资产的评估结果，汇集评估底稿；
2. 撰写评估报告；
3. 征求有关各方意见；
4. 内部复核，验证评估结果；
5. 评估结果的分析调整和评估报告的完善。

(五) 出具报告阶段

2014年7月28日，正式出具评估报告。

十一、评估结论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假设前提条件基础上，“上海智翔”的资产、负债及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

资产账面价值 309,097,672.91 元，评估价值 402,680,989.53 元，评估增值 93,583,316.62 元，增值率为 30.28%；

负债账面价值 120,288,575.71 元，评估价值 118,288,575.71 元，评估减值 2,000,000.00 元，减值率为 1.66%；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88,809,097.20 元，评估价值 284,392,413.82 元，评估增值 95,583,316.62 元，增值率为 50.6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60,067,640.24	162,352,635.11	2,284,994.87	1.43
二、非流动资产	149,030,032.67	240,328,354.42	91,298,321.75	61.26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4,750,208.69	156,874,211.74	52,124,003.05	49.76
固定资产	26,620,428.72	30,682,200.00	4,061,771.28	15.26
在建工程	6,935,368.54	7,228,333.30	292,964.76	4.22
无形资产	5,567,486.05	39,150,000.00	33,582,513.95	603.19
开发支出	883,600.00		-883,600.00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493,031.29	4,613,700.00	2,120,668.71	8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9,909.38	1,779,909.38		
资产总计	309,097,672.91	402,680,989.53	93,583,316.62	30.28
三、流动负债	118,288,575.71	118,288,575.71		
四、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负债合计	120,288,575.71	118,288,575.71	-2,000,000.00	-1.66
股东权益合计	188,809,097.20	284,392,413.82	95,583,316.62	50.62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2. 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假设前提条件基础上，“上海智翔”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625,500,000 元。

3.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的比较分析和评估价值的确定

“上海智翔”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结果为 284,392,413.82 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625,500,000 元，与资产基础法结果相差 341,107,586.18 元，差异率 119.94%。经分析，评估人员认为上述两种评估方法的实施情况正常，参数选取合理。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衡量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价值的大小，更符合本次评估目的。资产基础法是从投入的角度估算企业价值的一种基本方法，虽然能比较直观地反映被评估单位各类资产价值的大小，但难以客观合理地反映被评估单位所拥有的商誉、客户资源、人力资源和管理方式等无形资产在内的企业整体价值。

因此，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625,50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陆亿贰仟伍佰伍拾万元整）作为“上海智翔”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1. 在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中，本公司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及其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未发现评估对象和

相关资产的权属资料存在瑕疵情况。提供有关资产真实、合法、完整的法律权属资料是被评估单位的责任,评估人员的责任是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作必要的查验,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若被评估单位不拥有前述资产的所有权,或对前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部分限制,则前述资产的评估结果和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会受到影响。

2.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承诺,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未决诉讼、重大财务承诺等或有事项。

3. 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除库存商品外,未对其他资产评估增减额考虑相关的税收影响。

4. 本评估结果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报告中揭示的假设前提而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的现时市场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本次评估对象为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部分股东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股权比例的乘积,本次评估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控制权溢价或缺乏控制权的折价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本次评估亦未考虑流动性因素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5. 本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时,评估人员依据现时的实际情况作了评估人员认为必要、合理的假设,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这些假设是评估人员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果的责任。

6.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瑕疵事项,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师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注意上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三、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2.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3. 未征得本评估公司同意,本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但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30 日止。

（以下无正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或被授权人）：

汪沧海

注册资产评估师：

徐晓钧

柴铭闽

报告日期：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